

证券代码：838675

证券简称：天一密封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明祖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议程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176,4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9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，列席 9 人，董事姚梅华因事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胡海涛因事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参会的高级管理人员同时也是公司股东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靳光普代表监事会作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财务负责人作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财务负责人作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详见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6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 2023 年 0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27,487,043.20 元，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61,9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详见 2023 年 0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176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继红、王华堃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》

南阳天一密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